

王金勇 心灵魔法秀

本报记者 徐雪霏



王金勇(右)表演魔术秀

王金勇

1982年生人,现居天津,职业魔术师。代表作品有心灵魔术秀《神秘论》《神秘会议》等,魔术亲子秀《奇妙之旅》《魔法传奇》等。

王金勇访谈 魔术是一个梦想 让我相信有奇迹

记者:在您看来,中国魔术与西方魔术的差别在哪儿?

王金勇:现在人们提起魔术,可能想到的是西方魔术,其实中国也是魔术的发源地之一,魔术在中国有着悠久的历史,被称为戏法。我还记得小时候总能看到一些老艺人领着个猴子,没有舞台,找一片空地,老艺人敲着锣、打着鼓,吸引人们过来围观,然后开始变戏法。中国的戏法起源于民间,后来进了园子,上了台,老艺人都是身穿大褂,说着贯口,耍着绝活;西方魔术起源于宗教,一般都是给皇室贵族演出,魔术师头戴礼帽,身穿燕尾服,拿着手杖,非常绅士。这也是中西方魔术在直观上最大的区别。

记者:心灵魔术和传统魔术的区别是什么?表演上有哪些难点?

王金勇:心灵魔术源于西方,是魔术表演一个大的分支。它和传统魔术最大的区别,就是它基本上没有视觉冲击,而更着重于精神层面。比如,心灵魔术师可以读心,可以左右你的思维,改变你的想法,影响你的决定,这些都很难用视觉来表达,观众只能通过现场观看表演,以及和魔术师互动,才能感受到内心的那份震撼。

因此来说,心灵魔术更注重表演,魔术师要把控现场节奏,表演要有很强的条理性。举例来说,人一旦习惯了用筷子,就会形成肌肉记忆,不动脑子也能运用自如,魔术师就是要在自己的意识里形成记忆,一边和观众互动,一边清楚地记得接下来的每一个步骤,这种连贯性是很难做到的。

记者:对您来说,魔术的魅力是什么?

王金勇:我觉得魔术代表的都是希望和梦想,就像我们每个人在童年时期都会对身边的事情充满好奇,但随着年龄的增长,好奇心逐渐得到了解答,就会觉得无趣。那么魔术就是可以将你带回到童年的那个状态,让你觉得原来这个世界上还有一些不可思议的事情,还有奇迹的存在,它所呈现的东西,超出了你对现实的认知。只要我们愿意相信奇迹,就可以创造奇迹,我觉得这就是魔术最大的魅力。

记者:作为一位从业者,您怎么看魔术的前景?

王金勇:我对魔术的未来一直抱有乐观态度。可能单从市场来说,人们还没有把看魔术当成休闲娱乐的选择,去现场看魔术的人并不多,但大家一定都知道,魔术代表着神奇和不可思议,是非常有意思的事。作为魔术师,我希望可以带领着我的团队,创作出更多、更精彩的魔术秀,让观众看到魔术的多样性,让更多的人喜欢上魔术。

记者:有哪些具体的实施办法?

王金勇:目前我们已经打造了两部心灵魔术秀,一部是能容纳200名观众的《神秘论》,还有一部是适合100名观众观看的小型魔术沙龙秀《神秘会议》,相当于《神秘论》的衍生作品。未来我们想创作出能够容纳更多观众、更有启发意义的魔术秀,目前的设想是把一些江湖骗术融入表演中,通过魔术的形式揭穿骗局,打破人们对迷信的幻想,从而起到一定的教育意义。

(图片由王金勇提供)

提起魔术,人们并不会觉得陌生,但如果谈起心灵魔术,脑子里恐怕就要打上一个大大的问号。这类魔术没有任何手法,不需要任何道具,仅仅通过心灵的力量,魔术师就可以读懂他人的内心。它完全不同于传统的视觉魔术,却能带给人最直击的震撼。

心灵魔术,正是“80后”魔术师王金勇的拿手好戏。从小对神奇事物充满幻想的他,对魔术产生了极大的好奇,没经过任何人的指导,仅靠光盘、书籍,就让他成长成为一名职业魔术师。一次偶然的机会,王金勇了解到心灵魔术,这种看似拥有超能力的魔术表演深深地吸引了他,让他找到了方向。通过不懈的努力,他打造出了属于自己的心灵魔术秀《神秘论》。如今,他依然坚守在这条道路上,在他看来,只有相信奇迹的人,才能创造奇迹。

儿时看电视上魔术 通过自学成为魔术师

和所有孩子一样,童年时的王金勇对一切神奇事物充满好奇,超自然现象、外太空、灵异事件,那些无法用科学解释的东西,都对他有着致命的吸引力,当然也包括魔术。

王金勇第一次知道魔术是通过电视。电视上播放国外一档很火的魔术娱乐节目,魔术师从一副纸牌中随机挑出一张,让观众闭上眼睛,并在心里默念自己想看哪张纸牌。王金勇感觉仿佛被施了魔法,听话地照做。当他再次听到魔术师的指令,睁开眼睛时,奇迹发生——对着屏幕的纸牌,竟然真的是他心里所想的那一张。那一瞬间,魔术击中了他的心。他想,如果自己没闭眼,或许就知道这个魔术是怎么变的了。他对魔术着了迷,迫切地想弄清楚魔术究竟是怎么回事,想学会这“神奇的魔法”。

那时候王金勇年纪小,不可能到处去看魔术表演,更不可能接受专业训练,只能去书摊淘一些有关魔术的书,书里会教人怎么制作魔术小道具。通过反复研究,他终于成功了,欣喜若狂地给同学们展示,在看到他们脸上惊讶的表情后,王金勇的内心得到了很大的满足。

但这还远远不能满足王金勇的好奇心。十几岁时,他认识了一位会“魔法”的朋友,教给他两个小魔术:一个是纸牌魔术,一个是皮筋魔术。王金勇这才知道,原来根本不需要多么复杂的道具,身边随处可见的普通物品,通过魔术的手法,就可以达到意想不到的效果。

“我学会的第一个魔术叫‘美国枷锁’,刘谦在2009年央视春晚上表演过。这是一个经典的近景魔术,两根皮筋交叉,一般人肯定没办法把它们分开,但魔术师可以通过手法快速将皮筋分离。我练了一周才学会,感觉我算挺笨的了。”王金勇说。

王金勇开始苦练魔术基本功,硬币、纸牌、皮筋、海绵球,凡是可变魔术的物品,都被他拿来练手。那时也没有什么培训班可以学魔术,他租借来几张魔术教学光碟,反反复复地看。随着对魔术的了解越来越深,他发现自己深深地爱上了这神奇的艺术,决心要做一名职业魔术师,站在更大的舞台上,为更多的观众表演。

2007年,王金勇离开家乡河北,到天津闯荡。一个手提箱,里面几件简单的魔术道具,就可以让他完成一场魔术表演。“那时主要是接商演,一次大概演十几分钟,能拿到几百块钱劳务费。”他还记得第一次上台,表演把一个酒瓶放进纸袋,然后酒瓶消失的魔术,“那时太年轻了,无知者无畏,根本不觉得紧张,也不怕失败。反倒是现在,随着表演的场次越来越多,对魔术的敬畏之心也越来越重,总会发现自己身上的不足,会有些不自信了。”

不断地商演,赶场,挣劳务费,虽然能让王金勇勉强糊口,在异乡站住脚,可却让他觉得,离心目中的魔术师越来越远了。

看英文书自学心灵魔术 在小剧场首演《神秘论》

在王金勇看来,真正带领他走进魔术这扇大门的有两个人:一位是有“魔法巨人”之称的美国魔术师大卫·科波菲尔;另一位是英国“心灵魔术师”达伦·布朗。

究竟怎样才算真正的魔术师?大卫·科波菲尔让王金勇明白了这个道理,他说:“很多人觉得魔术的门槛很低,买一套魔术礼盒,就可以表演两三个简单的魔术。但在在我看来,魔术真正的难点不在于最后的魔术效果,而是在于魔术师对表演的认知和理解。魔术师也是演员,他需要扮演的只有一种角色——会魔法的人。这个角色同样需要真实,需要立体,需要有人性的缺点。没人喜欢看一个高高在上的人表演一些把戏,因为魔术的效果就是这样,无论谁来变,都一样,很难鉴定究竟是这个魔术好,还是魔术师表演得好。所以,真正能让人记住的不是魔术,而是那个表演魔术的人。就像大卫·科波菲尔,他可以让自由女神像消失,可以瞬间穿越长城,谁看了都觉得神奇,但最让人记住的就是他这个人。”

而达伦·布朗则让王金勇找到了未来。成为职业魔术师后,他认识了全国各地很多志同道合的朋友。有一次,一位上海的魔术师来天津找他,两人通宵畅谈,王金勇第一次知道了达伦·布朗。他很快看到了达伦·布朗的视频专辑,一下子迷上了心灵魔术,他说:“达伦·布朗的表演已不足以用‘震撼’这两个字来形容了,他颠覆了我对魔术的认知,让我重新认识了魔术。”

心灵魔术,简单来说就是利用心理学、微表情、行为暗示、催眠等方法,完成一系列看似超能力的表演。达伦·布朗有一段非常经典的表演,名为“俄罗斯轮盘赌”。先期招募100人,通过种种心理测试,选出一个和达伦·布朗最有默契的人。然后在左轮手枪里放上一粒子弹,由这名观众打乱转轮的顺序。魔术开始,达伦·布朗凭感觉对自己开枪,当感觉到将会有子弹发出时,他调转枪口,朝着沙发开枪。最终表演获得成功。

这段惊险刺激的表演,给王金勇带来极大的心灵触动,他觉得这才是自己真正想追求的魔术类型。“达伦·布朗的魔术满足了我儿时对神秘的一切幻想,原来,魔术真的可以实现超能力!打个比方,心灵魔术就像烧脑的悬疑片,而其他魔术更像是娱乐的商业片。”

王金勇一头扎进了心灵魔术的世界。那时,国内研究心灵魔术的人寥寥无几,他只能通过看英文书寻找其中的奥秘,虽然晦涩难懂的单词让他头疼,可是他从觉得枯燥,也没想过放弃。

后来,他看到了达伦·布朗在英国的剧场秀视频,觉得这样的表演形式比电视节目更真实,因此萌生了想要创作一部心灵魔术秀的想法。“一场魔术秀,大概一个半小时,不能是一个魔术接着一个魔术演下来,那会造成观众的审美疲劳。我借鉴了达伦·布朗的魔术秀结构,构思了一个完整的框架,融入魔术表演,引领观众一层一层深入下去。”

通过两年的编排和摸索,王金勇创作出属于自己的第一部心灵魔术秀《神秘论》。他不断地给身边的魔术师朋友们表演,让大家帮着找问题、挑毛病。直到有一天,一个朋友对他说:“你这样编排下去永远没结果,必须真实地在观众面前演一次。”

朋友的话让王金勇有了直面观众的勇气。2015年,他在西岸艺术馆举办了《神秘论》心灵魔术秀首场演出。虽然演出时出现了不少状况,但也达到了令他满意的效果。“有一段表演,需要观众握住一个玻璃壶的把儿,我隔空用意让玻璃壶破碎。那天无论怎么试,都没成功,直到演出快结束时,那个玻璃壶突然碎了。类似这样的失误还有不少,但现场的观众可能没看出来。总体来说,我觉得那场演出是成功的,因为它将心灵魔术这个概念传递出去了,绝大多数观众之前并没有看过这类表演,觉得很新奇。”

带观众走进魔术世界 收获意料之外的惊喜

有了第一次演出,王金勇对心灵魔术秀有了信心,开始持续不断地打磨、升级这个作品。直到现在,《神秘论》依然是王金勇的招牌魔术秀,他希望能让越来越多的人了解心灵魔术,感受魔术神奇的魅力。

在王金勇看来,通过视频看魔术,永远不如身临其境观看一场魔术表演带来的冲击力更强,因此,剧场魔术一定是可以持续发展的

方向。他说:“对大家来讲,魔术一定不陌生,但可能很少有人真正看过一场完整的魔术表演。魔术有很多分类,有极强的互动性,特别适合在剧场演出,我希望能为观众提供一种选择。”

从开始每场演出只有十几个观众,到现在每个周末剧场里座无虚席,王金勇坚持了整整10年。他组建了一个魔术师团队,剧场魔术正朝着他所期望的方向发展。为了让更多的观众走进剧场,他和团队的魔术师们在传统魔术的基础上,开发了适合于不同层面受众的魔术秀。

魔术亲子秀是他们重要的创作项目之一,几乎每年都会推出新作品,不仅有魔术表演,还有剧情设计。王金勇希望孩子们在感叹魔术神奇力量的同时,能收获正能量的感悟。“当初创作魔术亲子秀时,我们花了很长时间思考这个概念。一场魔术秀表演下来,孩子和大人可以看到完全不同的两面,收获不同的乐趣。”他说。

随着影响力不断扩大,越来越多怀揣魔术梦想的年轻人希望加入进来,这也让王金勇感受到了中国魔术未来的希望。“以前魔术属于小众娱乐,随着网络的发展,关于魔术的视频越来越多,吸引了很多年轻人走进了魔术这幢摩天大楼。现在很多高校都有魔术社团,我常去学校做些交流、指导,有不少学生毕业后到我们这做兼职,跟我一起表演魔术。我觉得这都是近几年来很大的改变。”他说。

他们现在也在尝试做“魔术开放麦”。这种表演形式在南方一些城市更常见——在一个只能容纳几十人的小剧场里演出,将各种类型的魔术穿插在一起,每个魔术的时间不长,观众在一个多小时里可以看到多种类型的魔术,不仅让魔术的概念更为直观,也为更多的魔术师提供了舞台。

究竟是什么原因,让王金勇在魔术师这条道路上走得如此坚定而自信?他这样回答:“魔术师表演魔术,不单单是为了贩卖神奇,更希望通过魔术将自己对人生的理解表达出来。可能在生活中你想让一个人认识你需要相处很久,但在魔术的世界里,仅仅需要90分钟,就可以让观众清晰地认识你,觉得离你很近。这可能就是魔术的神奇所在,它总能带给人意料之外的惊喜。”

讲述

在小说里回望南方,传承中国美学

关于家乡小镇的诗篇



会为读者带来治愈的能量。韩敬群谈到,《扬兮镇诗篇》写得含蓄、节制、不张扬,留白恰到好处。“从南朝乐府民歌《西洲曲》到沈从文的《边城》,再到《扬兮镇诗篇》,可以看到一脉相承的中国美学。”

对故乡爱恨交加 所以想写这本书

我生在浙江,现在住在北京。对于故乡,我常会有一种无所适从的感觉——有很多回忆在那边,有亲人在那边,但又觉得那个地方好像不适合自己了。在北京,不会产生这种感受,我来了没觉得是亲近它,没有无所适从感,离开北京,也没觉得是跑掉。因为说不清道不明,爱恨交加,甚至“讨厌”故乡,所以我想把这种复杂的感情写出来,于是有了《扬兮镇诗篇》。这是一本写故乡的书。这个故乡,首先指的是我出生、长大的故乡;同时我也写了另一个故乡,我把它寄托在古典诗歌上,是我文学的故乡。因此书名中才有“诗篇”这两个字。扬兮镇是养育我的故乡,诗篇也是养育我的故乡。

我最早喜欢上文学,就是因为读到古典诗歌,一直到今天,古典诗歌

还在滋养着我。我想,把这两个“故乡”写在一起,就不费事了,因为它们本就是一体的,处在同一个时空。所以这本书写了一个千年的小镇,也写了一首千年的小诗,和此时此刻这个比较卑微、渺小的我联结在一起,这是我的创作初衷。

扬兮镇的名字来自《诗经》,“抑若扬兮,美目扬兮”,小说也以古典诗歌结尾,想要达到一种余韵悠长的意境。

书里面的故事,发生在上世纪80年代的一个南方小镇,扬兮镇。这个只有3000多人的小镇,如同一个敞开的舞台,无隐私与秘密可言,观众在一间间陈旧的屋子里,透过狭小窗口看着一代代人表演爱情,也演绎着自己的悲欢离合。小说的男主角张咏,幼时父母离异,被母亲视为希望和顶梁柱。在镇上其他人眼里,他是优秀的、可靠的,也是偏执的、冷漠的。女主角丁晓颜作为镇上才女胡美兰的女儿,外表木讷愚钝,内心沉静质朴。张咏和丁晓颜自幼相识,萌发了青涩而温暖的爱恋,但两人的秉性和内心世界大相径庭,也因此走向人生不同的岔路口——张咏去往大城市,丁晓颜留在扬兮镇。当丁晓颜永远地离开人世之后,张咏才发现,丁晓颜并非愚钝,而是有着一颗开阔的心,可以说,她就是扬兮镇本身。

在《扬兮镇诗篇》中,我写到很多女性角色,丁晓颜、胡美兰、张瑛、苏冬丽、丁老太,各有特点。现实即如此,我小时候的经历,我母亲、我奶奶、我外婆,比她们身边的男人更出彩。

故事里不同的角色 有着不一样的命运

说起丁晓颜这个人物,刚开始写的时候,她在我心里似真似幻,并不完全来自真实生活,有相当一部分是我的想象,或者说是我内心的某种寄托,有理想化的成分。很多人内心柔软的那一部分,汇聚成了这个形象,我希望把她写成“扬兮河上的那道光”。

我在这个小说里面写到的几位男性,我是有些嘲讽的意味的,这嘲讽也针对我自己,当我写他们的时候,也是在写我自己。包括赵国良这个人物,他迷恋早年跟胡美兰恋爱时那个青年诗人的形象,几十年停在原地,一直没有往前走。我认为人应该走出自己的过去。

说到男主角张咏,我要谈起鲁迅的小说《故乡》。《故乡》给我们留下深刻印象的就是少年闰土的形象:“项带银圈,手捏一柄钢叉,向一匹狼尽力地刺去。”我在《扬兮镇诗篇》的最后,通过胡美兰的说出扬兮镇的来历,就是“抑若扬兮,美目扬兮”,那句诗乍一看以为是描绘一位少女,但实际上描绘的是一位射箭的英俊少年。我的意思是说,像张咏这样,曾经也是那位英俊的射箭少年,后来沦落了,没有坚持住。他就是少年闰土。他曾经非常善良,在街头为了救姚迎春挺身而出,但最后,在他跟丁晓颜的关系当中,出现一种猥琐的倾向,杂念丛生。他以为走向了远方,

其实是躲在角落。丁晓颜知道张咏这个人很分裂,所以在小说最后呼唤他,可惜唤不醒。张咏需要自己觉醒。写这本书,对我个人来说,就是一次觉醒,相当于张咏的一次回归,不是丁晓颜唤醒的,得靠自己醒过来,得活到这个份儿上。张咏不仅是我,也是我们这一代很多人的一个缩影。他们的内心深处都爱着一个丁晓颜,但最后未必有很好的结局。

张咏和丁晓颜,代表了我們共同拥有的两种不同的命运,在小说里面也说得很多:“十多年来,张咏一直在努力朝中心靠近,像在一篇纷乱的大文章里费尽心思苦苦寻求中心思想。而丁晓颜,春潮带雨晚来急,野渡无人舟自横。平仄韵脚鲜明齐备,却无中心思想可言。晚来急于轮回的四季,舟自横于世界的荒原。”天晚舟自横,这可能是对我们人生最美好的祝愿。

我是一个很热情的古典诗歌阅读爱好者,但我自己写了不古,我连平仄都不会。我们的汉语言文学传统就是诗歌的传统,古典小说与古典诗歌一脉相承。这是我的看法,专家学者未必这么认为。所谓小说的诗意,比如我写到某个人物,由始至终,不能断掉他身上的那种感觉。但这很难量化,很难进行数据化的分析,只是凭我的感觉,也不能是刻意为之。

丁晓颜在故事的结尾意外死去,有人问我为什么要这样安排?我想,丁晓颜的真实生活是不受重视的,她的死,是为了唤醒我们对美好的憧憬,她死了,我们心里的丁晓颜会活。就像我们读到一首诗,那首诗可能会唤醒我们。丁晓颜就是一首诗,读完以后,我们就好像变成了另外一个人。我没打算把它写成悲剧的故事,我认为它是一个温暖的故事。

男作家也能写女性故事 生活里什么样,就怎么写

一般来说,女性作家写女性故事,更多是基于自身的生命体验,而男性作家对此的抒写,是通过观察生活,从男性作家的角度来看待女性,我觉得尊重是前提,这不是文学的问题,而是人的素养问题,是人的基本问题。所以,我写女性也好,写男性也好,对我来说没有差别,生活中是什么样,我就怎么写。在写作的时候,我甚至没有性别,我把自己打碎,融入笔下那些人物中,否则的话我可能写不出来,即便写出来,也是“木偶”。

写作时,我没有特别的厌恶感,包括这本书里写到的几个街头小混混儿,我认为他们身上都有我自己的影子。我们在批评“平庸之恶”的时候,往往会把自己择出来,但事实上,“平庸之恶”在我们每个人身上都存在。

2009年,我发起成立“辐射戏剧工作室”,做当代戏剧及现场观念艺术的探索与实践。当时创作的舞台剧《你从没遇到过这样的时刻》,讲述了一个奋斗者的故事。艺术负责提出问题,但不寻求答案,艺术寻求的是爱,是在黑暗处闪耀着的人性光芒。我们希望大家能通过戏剧,更多地关注和思考现实生活。

看剧价格高,话剧几百块钱一张票;看书比较便宜,几百块钱可以买好多书。这是实话。当然我们从艺术形式来说,这两者都很好。比如白先勇的青春版《牡丹亭》我看过,九个小时,有一点特别触动我,男主角从开始到结束,两个演员的目光,没有中断过,始终像是一根线连着。那九个小时,我一点儿也不觉得厌倦。如果我们写一部小说,也能写到这个程度,我想那个小说肯定会特别好看。